

第一部・幻影情刀

狂龍威鳳

(台灣)云中岳著

中



江南大学图书馆



90893105

猛龙威凤

第一部

幻影情刀

中



广西民族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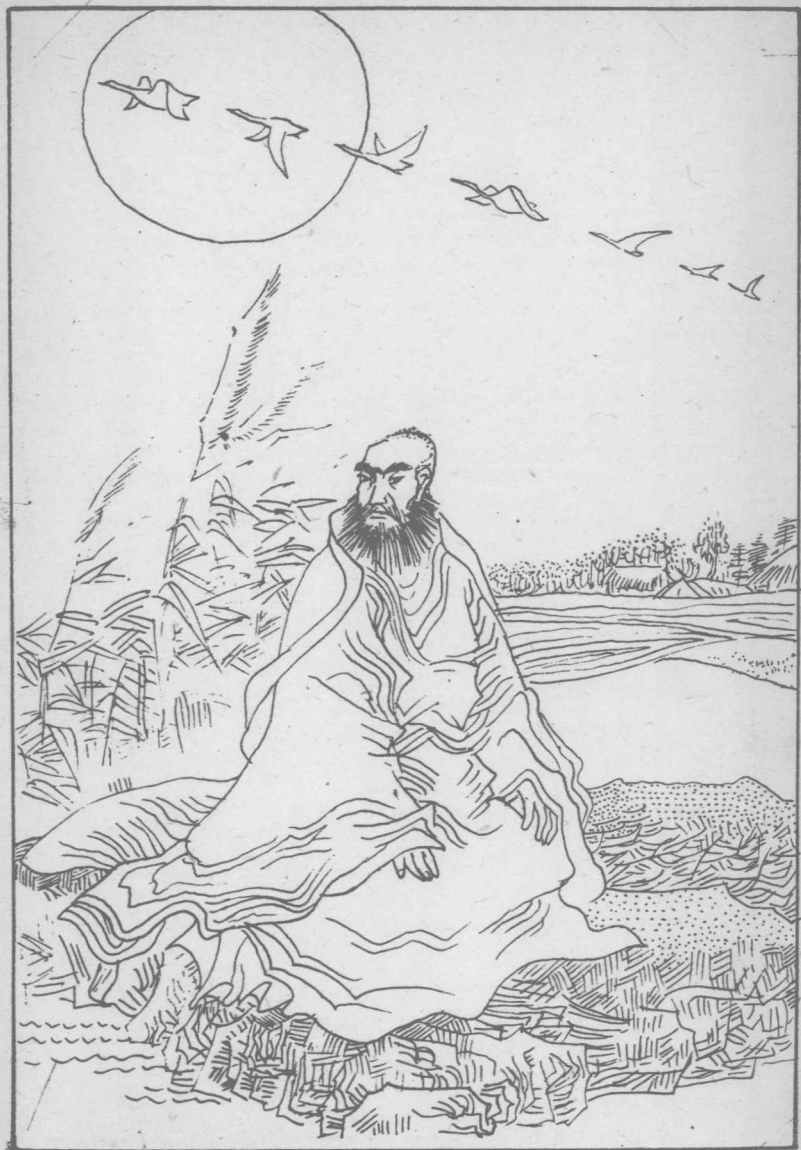
委託出版權書

茲將本人93年新作“矯燕雄鷹”與“猛龍威鳳”兩書，委託大陸廣西民族出版社，獨家發行大陸版。其中“矯燕雄鷹”一書，與臺灣版同步發行。兩書出版之一切有關具體事宜，由本人大陸版權代理人蔣靜雯女士全權處理。

委託人：蔣林 筆名：雲中岳



于臺灣臺中市 1993年9.20日



百毒天尊怪眼一瞪，百步之内毒倒一片人。



瞧他江湖混混的色样，谁知他就是活报应神刀手？



谁能想到这美艳娇娃竟是江湖超级女杀手？她的太乙真气十丈内一口气杀百十号人小事一桩。

十一

彭刚嗓门够大，表示心里不爽：“天下的纷争，原因与道理千千万万，说穿了其实非常简单，争来争去只有两个字：名与色。天下间为女人打破头丢江山的事，古往今来层出不穷，永无穷尽，又道是十场人命九场奸。这女人愿意跟我偿债，她的美貌又可谓万不得已，你要我交给你们，简直是强盗想法，想抢我的财产委实恶劣。”

“请听我说……”

铁掌开碑被他这种泼赖式、半真半假式的歪理弄糊涂了，急于想表达意见。

“没有甚好说的。”

彭刚用更大的嗓门，把对方的话堵住：“一句话：人是我

要的。”

铁掌开碑心中一急，就有点冒失，爆发似的说出目的，语气坚决，有用强的意味。

“你真想要人？”

彭刚反而没有火气，声调也柔和了许多。

“是的，我们一定要这个女人，愿付任何代价，务请你老兄

割爱。”

“唔！我想硬讨。”

彭刚向路左的矮林一指：“他们肯吗？”

矮林有人影晃动，而且有不少人在内隐伏。

“噢！那些人……”

铁掌开碑警觉地向同伴打手式。

“他们也是跟踪我的人，是从左面绕走，赶到前面来的，很可能也打主意向我索取女人。”

“南天君的杂碎。”

铁掌开碑看到拨树冲出的两名大汉，认出其中一个人的面目：“丧门刀客金永泰。天杀的！他们来了不少人，小心……”

三人刚从农舍撤，矮林中又涌出六个人。

彭刚不想夹在当中，人化流光如飞而去。

丧门刀客六个人不追铁掌开碑，发出信号狂追冉冉而去的彭刚。

□□ □□ □□

彭刚不想受到大群高手围攻，也不希望耽误自己的事，因此乘乱一走了之，那些人哪能跟得上他？

大官道沿漕河东岸南北伸展，笔直平坦，沿途村落星罗棋布，田园风光美不胜收，成为江北风貌的代表性地区，在这一带旅行不必按站赶路，沿途皆有可供应食宿的村镇。

他并没计及，掳走中天君的重要人物的严重性，也实在看不出中天君这位江湖有鲜明旗号的仁义大爷，手下有多少人才，大不了多几十几百个一拥而上的货色，恐怕还比不上洪泽

地区的水贼威胁性大。

水贼们都是些真正的亡命强盗，敢杀敢拼势如潮涌，还真不易对付，他却应付裕如击溃了他们。

他逼着云裳仙子更换衣裙，不许穿云裳。

奴婢必须有奴婢的身份，必须有奴婢的气质，青衣布裙梳了代表奴婢的双丫髻，还得代背主人的包裹。

那时的女人，不论江南江北，尤其是江南的妇女，裹小脚的风气还没形成，绝大多数是天足。云裳仙子如果裹了小脚，怎么可能操剑在江湖争雄？

不论是任何武功流派，万变不离其宗，那就是根基必须稳固，下盘扎实重心稳定。女人裹了小脚，本身已经重心不稳，想站得笔直已经不易，哪能操剑杀人放火？

云裳仙子武功值得骄傲，背起主人的包裹走长途胜任愉快。

但他一点也不愉快，把彭刚恨入骨髓。

双十年华上下的大姑娘，本身就是一种美，再加上花容月貌，那就更为动人，她被逼改穿青衣布裙，仍然美得令男人神移，走到何处皆引人注目，成了最吸引人的美婢，等于是沿途留下被追踪的线索。

天气炎热，大太阳高照，走路相当辛苦，要背包裹更是令人受不了。

彭刚不管她的死活，把她的抱怨抗议皆置若罔闻，好在大官道两侧的行道树非杨即柳，浓荫蔽日，人在路两侧行走，不受日晒之苦。

“你这胆小鬼小气鬼。”

云裳仙子跟在他后面，走得汗流浹背，从埋怨抗议改变为

漫骂：“省几文船资是假，怕在水上受到袭击是真。你这天杀的贼坯！要我跟着你受罪，我……”

“女人，你给我闭嘴。”
他扭头沉叱，摆出主人的派头：“你如果不愿意……”

“我当然不愿意。”

云裳仙子用更高锐的嗓门叫嚷：“我哪曾吃过这种苦……”

“不愿意的话，你可以找自己的生路，腿长在你身上，我不阻止你各走各路。要不，到扬州把你卖掉。”

彭刚扭头恶意地嘲弄：“你美得像……像妖精，扬州最欢迎你这种大美人……”

“你去死好了！”

云裳仙子尖声咒骂：“你最好死在扬州，我的人会在扬州埋葬你。”

“死在扬州也不错呀！声色场死得其所是一大享受。古人骑鹤上扬州，用意就是享尽名色终老是乡……”

“肚子里没有墨水，就不要冒充斯文。”

云裳仙子忍不住挖苦他：“滥用典故误用典故，你就不怕挨骂。”

“哦！原来你这女人肚子里有墨水，难怪和那个秀士在一起形影不离鬼混。”

“你……”

“我当然没读了几天书，所以没参加考试求官。喂！那个秀士是秀才呢！抑或中过举人？我想……”

——“你想什么？”

“那混蛋既然在江湖鬼混，与牛鬼蛇神沆瀣一气沦入下九

流，那一定是读书不成，学剑也不成，只好跟在你这女霸后面摇旗呐喊，称秀士假冒斯文。我想，他如果上扬州，一定与古人的心态相同，与我的想法南辕北辙。所以，道不同不相为谋，我和他注定了是死对头。”

“胡说八道！你用你的想法去断论别人的心态，无聊。他上扬州是什么与古人的心态相同？你知道那指什么古人？”

“当然指南朝梁代的古人啦！也是典故出处的朝代。不论是何朝代，扬州都代表花花世界，对不对？”

云裳仙子瞪了他一眼。

他弄不清云裳仙子是不是真知道，典故的来龙去脉；知不知道南朝宋齐梁陈；又是否知道殷芸所为故事的真正用意和内涵。瞪这一眼，意境模糊，难以估计意思是肯定呢，抑或是否定？

“也代表声色犬马享受天下第一。”

“对。”

云裳仙子又瞪了他一眼。

“这两句话，也就代表人的最高欲望。”

“胡说八道。”

“是吗？”

他脚下一慢，移至一旁等云裳仙子跟上。老是扭头说话，的确辛苦。

“不是又怎样？”

云裳仙子自然而然地与他并肩而行，本来就是女霸，不甘跟在男人身后。有许多男人，还真不配要云裳仙子跟在后面呢！

“腰缠十万贯，表示有钱，发财。”

“没错，那时代用钱而不用金银。”

“有钱并不等于有势。现在也一样，有钱的商贾毫无地位，毫无地位哪能为所欲为享乐？必须有钱有势，有势表示做官。”

“连小孩也懂。哼！”

“所以，那时意指上扬州做高官，所以殷芸所写的故事里，就指到扬州做扬州刺史。那时的京师在南京。”

“那又怎样？”

“钱有了，势也有了，但还不满足，还不能尽兴，必须再进一步。所以说，欲壑难填。”

“如何能进一步？”

云裳仙子兴趣来了。

“鹤载得动人吗？”他笑问。

“废话！最大的、翼展一丈的神鹤丹顶鹤也载不动二十斤重物。”

“谁又能骑鹤？”

“这……”云裳仙子傻了眼。

“你。”

“我？”

云裳仙子呆瓜似的指指自己的鼻子：“你昏了头，一定。”

“你是仙子，不是吗？只有神仙才能骑鹤。”

“你会拐弯磨角骂人呢！”

云裳仙子居然笑了，笑容十分妩媚。

“有了钱，有了势做高官，然后成神仙，骑鹤上扬州享乐，连秦始皇也梦想不到的境界，你说妙不妙？扬州的繁荣，不可否认地是由许多美女衬托而成的，所以把你这绝色美女卖到

扬州，一定卖得好价钱。”

云裳仙子气往上冲，愤怒地飞玉腿猛踢。

他哈哈一笑，急走两步再次走在前面，闪避身法之快，无与伦比，似乎云裳仙子的脚一起，他便移位到前面去了，这一动即逝的空隙中，几疑他用上了幻形术。

云裳仙子真的吃惊了，这才明白栽得不冤。



暮色四起，官道上旅客仍然络绎于途，但大多数旅客皆准备找地方投宿，也有人准备夜间赶路。

向路旁一位乡民问路，知道南面五六里，是一座稍大的村落河东村，有小旅舍可以投宿。河东村距颇有名气的邵伯镇约在四十里左右，不可能赶往该地投宿了。

彭刚并不急于赶路，决定在河东村住宿一宵，明午在邵伯镇打尖，申牌左右定可抵达扬州。在扬州打听消息，查出百毒天尊那些人的去向，再定行止。

五六里片刻可到，他脚下一紧，云裳仙子不得不跟着加快脚步，怨天恨地走一步发一句牢骚。

“你这杀千万的贼胚！”

云裳仙子由发牢骚转为骂街了：“你有的是钱。我也有，为什么不雇一个脚夫背行囊？你想累死我吗？”

“累死了活该。”

彭刚笑吟吟毫不生气：“我不是小气鬼，无意吝惜几个钱，而是……而是……”

“而是什么？”

“你是大有名气的江湖女霸，年轻貌美的武林新秀，而我

是没没无闻，连绰号也没混到手的小人物。消息传出江湖，我的名气将急剧提升，江湖道有我的地位份量，你说妙不妙？”

“你这……”

“我这杀千刀的贼胚，我知道。”

彭刚打断她的怒叫：“明天就进入南天君的势力范围，你中天君的爪牙不敢追来撒野，想杀我千刀万刀，你只能在梦中去想了。我这人不信鬼神，你的诅咒对我不发生作用。认命吧！好好赶路，姑娘。”

“谁也无法逆料明天的事。”

云裳仙子咬着银牙说：“我的人会赶来埋葬你的，一定。”

“你想他们敢赶来救你？真是妙想天开。”

彭刚冷冷一笑：“南天君的人已经陆续赶来兴师问罪，你那几个人经得起群集的高手切割？如果你寄望在江湖秀士身上，铁定会失望的，那混蛋阴险得很，精得像鬼，一旦发现情势不利，便会不顾你的死活了。”

“你这是恶意的中伤。”

云裳仙子大声指责：“无聊的攻讦。杨兄虽然不是你的敌手，情势所迫不得不撤走以待机会，他会与我们的人策划援救我的大计，一定可以找到埋葬你的好机，你等着好了。其实你比他强不了多少，而我们的人中，比他更高明的人多的是，多一个人就可以杀死你，一定。”

“你说了好几次一定，女霸的口吻与众不同。”

彭刚嘲弄地说：“我也可以告诉你，他一定会失败。唔！气氛有点不太对。”

彭刚站住了，举目四顾。

旅客渐稀，宽大的官道前后只可看到几个零星旅客。黄昏

将临，倦鸟归林，而南面的树林上空，飞禽仍在急躁地飞鸣盘旋不下。

“气氛有什么不对？”云裳仙子讶然问。

“前面林子里一定躲了不少人。”彭刚向百步外的茂密树林一指。

官道穿林而过，看不清林内的光景。

“你是见了鬼，而不是人。”云裳仙子嗤之以鼻。

“敢打赌吗？”

“赌什么？”

“赌林子里有许多人躲藏。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你得小心。把包裹给我。”

云裳仙子求之不得，把他的包裹恨恨地抛出，把自己的包裹背妥系牢，剑塞在腰带上。

彭刚也背妥包裹，分水刀在腰间系紧，试试刀鞘卡簧，感到满意这才大踏步向前闯。

“你很小心。”云裳仙子跟上说。

“不得不小心。”

他沉静地说：“搏斗是十分严肃的事，死伤决定于电光石火间，这期间任何疏失任何意外，都可能送掉性命。比方说所背的包裹，一时疏忽并没系牢，拼搏时在生死间不容发间，包裹略为松动，必定影响身形的重心，结果如何？刀鞘剑鞘会妨碍你的手脚活动，插高一寸与低一寸，或者松一些紧一些，结果将完全不同。”

“你像是颇有格斗经验。”

“正相反，我缺乏的就是生死相搏的经验。”

他虎目中突然幻现肉食猛兽的光芒：“但我在学，在体验，参照长辈们的教导，我会虚心地融会贯通。最重要的是：我必须保全自己的性命，如果一时疏忽而送了命，一切都不存在不重要了。现在，准备了。”

“求你，不要杀我的人。”云裳仙子向他恳求：“我会向我的人解释，我……”

“我并不是想滥杀，杀人绝不是愉快的事。但一旦面临生死关头，即使我不想杀，也由不了我，我必须保全我自己，见了你的人，你最好发挥你的说服力，不要让他们迷信武力，我的刀不会放过要杀我的人。”

云裳仙子只感到毛骨悚然，看出这个外表并不凶暴，内心却激烈狂野的男人，具有极撼人心的危险性，如果她的人真迷信武力不顾一切，天知道会有多少人刀头沥血？她真不敢想。

而且，她对这个逼令她屈服的男人，逐渐产生不同的特殊感觉，事实上这个男人并没真正凌辱她。

她伤害彭刚是事实，对方有权凌逼她。

以一个生死对头的情势评估，这个男人对她的态度，几乎可以说相当宽大，甚至仁慈了。人在江湖，身不由己；江湖人士的对待敌人手段，是没有仁慈理性的，以眼还眼以牙还牙，不然绝不可能获得生存空间。

所谓仁义，只限于用在并肩站的弟兄身上，对敌人讲仁义，只限于挂在嘴上，骨子里不是那么一回事，不然早晚会栽在假仁假义的人手中。

当然，恐惧仍在，来日方长，谁知道这个男人，到底要如何对待她？

迄今为止，她对这个男人一无所知，连姓名也不知道，怎

知道来龙去脉身份底细？如果是邪道魔头人物，或者黑道凶梟，那她的日后……她哪会有日后？

她期待自己人来救她，但如果要牺牲无数自己人，才能将她救走，这代价未免太大了，大得让她无法负担，大得令她作噩梦。

甚至即使牺牲了无数自己人，也不见得能救得了她。

彭刚这番话，在她听来充满凶兆；那像是杀戳的宣告，令她心中发寒。

正想有所表示，彭刚突然向左越出路左的草丛。

她居然了解彭刚的心意，彭刚已有所发现，将要有所行动，避开道路就是行动展开的前奏。

“我是夏瑶姑。”她向廿步外的树林高叫：“这里由谁负责？”

她以为是江湖秀士带了人，在这里埋伏准备抢救她。江湖秀士是中天君的贵宾，不会直接指挥中天君的弟兄。而且江湖秀士不是彭刚的敌手，不会只带一些一二流身手的人来救她，来的人必定是高阶层人物，她的身份地位配与高阶层人物沟通。

彭刚不闻埋伏，绕林走的意图显而易见，在林中布埋伏的人知道埋伏被看穿，不得不现身啦！

数声长笑声震林野，涌出十余名男女。

“老弟台请留步。”有人高叫。

是要命龙王常江，南天君乾坤一剑的谋士。

彭刚认得另一个人：丧门刀客金永泰。他是从至尊刀的党羽铁掌开碑的叫声中，知道丧门刀客这个人，是南天君的爪牙。他匆匆溜走，并没与这个刀客打交道，这个刀客带了五个